

愛是不保留

文／店小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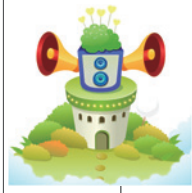
圖／Wu-Hu

惟有基督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為我們死，
神的愛就在此向我們顯明了。

信仰

專欄

福音小舖



阿秀和阿芬是高中同班同學，雖家庭出身與信仰大不相同，但兩人不拘小節、單純直率的個性，彼此成了校園中的莫逆之交。一是四川姑娘，有著一付大嗓門，卻也有粗中帶柔的細膩；一是道地的中南部人，頂著中醫世家的大家閨秀，自幼在教會長大。在知己難尋的羞澀年代裡，彼此都很珍惜這份同窗情誼，不曾有過爭執或口角，當然每每閒話家常時，也會聊上幾句信仰的差異。



阿秀的父母雖是外省籍，在隨國民政府來台時，卻也入境隨俗跟著信奉起台灣的民間傳統信仰，學著拿香拜拜，但不是很入迷，畢竟現實生活的經濟壓力，加上一大群孩子相繼就學，努力掙「銀子」才是最重要的事情。孩子們也被承諾，若考上公立學校，父母便無條件支持與栽培，若是錄取了私校，就得放棄升學，進職場工作；這雖說是約定，應勉強也可謂之「鼓勵」吧！



正值花漾年華的阿秀，不負家裡的期待，加上平日自己努力不懈，如願就讀省立女中，一身白上衣制服配上黑色短裙，飄逸在校園的路上，不由得挺胸昂首，微微露出聯考金榜題名的身段。說是「驕氣」，倒不如形容是「自信滿足」來得合適些，畢竟在60年代能考上省女中，就算沒有滿街鞭炮炸響，也都足以讓街坊鄰居刮目相看。

因緣際會下，阿秀認識了同窗的阿芬。阿芬的家境優渥，散發著不凡的舉止和脫俗的談吐，加上因基督教信仰的襯托，帶有一股文雅婉約的氣質，常使阿秀稱羨、欣賞不已。阿芬不吃拜拜的食物，不吃「血」（包括豬血糕、米血、鴨血……等製品），並且每逢星期六下午沒課時，阿芬總是迅速快捷地趕著騎單車回家，嘴裡嘀咕著要去教會聚會（守安息日），臉上露出喜悅與期待的面容，常令阿秀好奇摯友阿芬的教會有何特別之處，竟讓阿芬跑得這麼勤？

阿芬的言行舉動彷彿都在阿秀的觀察之中，平時面對壓力也許來自課業，也許來自身體或多重因素，阿芬總是歡歡喜喜的看待，對生命肯定、帶有熱忱，為人誠實正直、謙恭有理，在班上人緣好、品性優、功課佳，不矯揉造作，也沒有富有人家的那股霸氣，長時間觀察下來，終讓阿秀點頭，提起勇氣隨著阿芬來到教會。

「因我們還軟弱的时候，基督就按所定的日期為罪人死。為義人死，是少有的；為仁人死，或者有敢做的。惟有基督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為我們死，神的愛就在此向我們顯明了」（羅五6-8）。慈愛的天父那真摯不變的愛，按照救恩計畫來承擔人類的罪過，使黑暗又沒有盼望的人生，因耶穌成為一條恩典大道、盼望之路……。講台上的證道信息，不經意地打動了聰慧的阿秀，福音的種子開始在她心裡滋長。

阿芬於聚會前，便先跟阿秀說明了真耶穌教會禱告有聖靈的體驗，多數信徒都已領受「聖靈」，這聖靈是得永生的憑證，但她自己卻尚未得著，所以非常渴望能求得聖靈。待聚會要結束之前，信徒們同心齊聲禱告，靈言禱告的大響聲（舌頭捲動之聲），就如經上所載：「像眾水的聲音和大雷的聲音，並且我所聽見的好像彈琴的所彈的琴聲。」（啟十四2）

阿秀於禱告中，想到阿芬說她很渴望能得到聖靈，本著同窗好友情誼，便一股腦地幫阿芬禱告祈求說：「主耶穌啊！阿芬那麼愛祢，把聖靈給她吧……」很奇妙的，幫人求聖靈的阿秀竟自己得了聖靈！如此難能可貴的特殊體驗，讓阿芬急於過來緊握她的手，兩人同時露出會心的微笑，直呼：「感謝主！」



可惜的是，阿秀雖然親身體會了寶貴的靈裡感動，也不懷疑所獲得的恩典，但她終究還只是個「小女生」，母親的反彈、親友的眼光……，種種現實生活讓阿秀放棄了繼續追求信仰，並且凡事為弟妹著想的她，高中畢業後便不再升學，認命地轉往職場工作，埋頭於世間的打拚，靠著自己的雙手努力過活，以減輕家庭的重擔。眼看阿芬考上私立大學，遠赴台北讀書，為免尷尬，阿秀選擇遠遠地避著她。

一晃眼，24年的歲月就在夾縫間轉瞬溜走，阿秀未再踏進真耶穌教會一步。

歲月如飛刀，刀刀催人老。經歷職場的洗鍊、交友、戀愛……，阿秀成為兩個孩子的媽，面對夫妻的相處、婆媳關係、親子教育、社會人際、職場的現實……等等，總在「過日子」的掙扎裡，把曾經有過的單純、快樂，消耗殆盡，淚珠滑落臉頰的時間長了、多了，阿秀只有使盡氣力的忍耐，不讓心中的不滿與苦痛輕易表露。此時娘家的父親病魔纏身，被發現時已是癌症末期，這對阿秀而言，無疑是一大打擊，讓她對於未來，只剩下絕望……。

奇妙的主有奇妙的愛，阿秀早已拋至九霄雲外的「信仰」，悄悄地重新在她心中燃起，她憶起阿芬所介紹的那位滿有恩典、慈愛的神，這是她唯一的希望了。阿秀騎著機車來到高中時曾經在這裡領受過聖靈的真耶

穌教會：「主耶穌啊！幫幫我爸爸吧！我還可以來教會嗎？得過的聖靈還在嗎？我再回來可以嗎？」

「管他的！又沒人認識我。雖與阿芬鮮有聯絡，但也知道阿芬人在他鄉定居，應該不可能會在家鄉碰面吧……」躊躇的腳步緩緩挪進會堂，阿秀小心翼翼的放下跪墊，雙足跪下、閉眼、雙手握合於胸前，開始禱告。

「奉主耶穌聖名禱告，哈利路亞讚美主耶穌……」說時遲那時快，不待禱告詞唸畢，舌頭竟捲動發出奇異的舌音！阿秀心裡非常激動，這肯定是24年前的……聖靈呀！熱淚盈眶的阿秀極為清楚——聖靈還在！主耶穌的愛伴隨了24年，竟不曾離開過！

「主啊！主啊！小女子何德何能？竟蒙如此厚愛……」流利的靈言禱告聲響徹在整個會堂裡，阿秀暗自立定志向：「感謝主！主既愛我，仍保守我，若主願意，必定要為主而活，為主做工，為主傳福音……。」心中重擔得著釋放的阿秀，徹底地反省了自己。

父親過世後，阿秀不再因母親的反對而放棄信仰，她重拾聖經，注重聚會，積極慕道，不久終於徵得公婆與丈夫的同意，讓她帶著兩個兒子受洗（第1批）。偶與阿芬聯絡上，得知阿芬婚後定居台中，同樣堅守著



信仰不曾離棄，她們相約聚首，仍有說不完的話題，都在讚嘆、感謝中逐一的記錄著主的愛。

此時的阿秀，在意的不只是自己蒙主揀選而已，她深信耶穌的拯救，不敢也不會再犯同樣的錯誤，讓眼前的救恩白白溜走，徒留遺憾的嘆息，因此積極帶領么弟、弟媳、兩姪兒一家四口受洗（第2、3批）；接著娘家的母親、么妹共努力了約5年的時間也受洗了（第4批）；弟媳的大妹在景美教會受洗（第5批）；然後大哥的長子受洗（第6批）；再幾年後，弟媳的二妹也受洗（第7批）。更感謝主的是，幾乎不可能信主的婆婆也於灣橋教會受洗（第8批）。待2013年時，弟媳娘家的爸媽也受洗了（第9批）。

共歷時約15年不間斷的關心與奔走，總計家族親友前後有15人受洗歸主。在這期間，阿秀也積極投入福音事工，帶領多人歸主，舉凡醫院佈道、關懷、跟進、福音慕道班、初信者造就班……都常見到她的身影，不輕易放過任何一次拯救靈魂的契機。

「我們愛，因主先愛我們！」因為有主不保留的愛，造就了願意服事的福音工人，在福音的禾場上不斷的付出、努力。在撰寫此篇文章的同時，也遙寄一份恩典的祝福于阿芬、阿秀這對莫逆之交，願主的名得著榮耀，阿們。



徵文 專欄

福音小舖

「往普天下傳福音」是耶穌升天前對門徒的吩咐，也是身為真教會信徒應有的使命。當我們聽了許多寶貴的道理，深知這福音是救人靈魂、引人進天國的途徑，更應快快將內心的火熱與人分享。

倘若您身邊有關宣道福音的小故事、感人的服事、慕道者的帶領事蹟，或是有關宣道的個人心得、感想，都歡迎投稿至holyspirit@joy.org.tw。希冀日後集結成冊，作為本會福音事工的相關專書。



福音小舖專欄長期徵稿，字數1500-2500。

